附件2—4

武汉东湖高新区2025年公开招聘教师资格复审

材料目录（财务人事人员）

参加现场资格审核的财务人事人员须携带以下材料的原件及复印件各一份按时参审：

1.《武汉东湖高新区2025年教师招聘考试报名表》；

2.居民身份证；

3.毕业证、学位证；

4.《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中国高等学历认证报告》；

5.资历条件证明材料，根据本人情况提供下列材料之一：

①助理会计师及以上职称证书或注册会计师证书（CPA）的；

②经济系列的助理人力资源管理师及以上职称证书；

6.岗位要求的其他证明材料（如劳动（聘用）合同和社保缴费清单、工作经历证明材料等）。